

桃園市立南崁高中「生活榮譽與秩序競賽」實施辦法

102 年 6 月 28 日分校後校務會議通過訂定

106 年 1 月 19 日校務會議通過修訂

110 年 1 月 20 日校務會議通過修訂

111 年 1 月 19 日校務會議通過修訂

114 年 8 月 9 日校務會議通過修訂

壹、目的：

為培養學生良好生活習慣、公德心、守法重紀之美德，維護校園安寧，激發學生團體榮譽、培養學生團體生活適應能力及自治自律自動自發踐履篤實之精神，以共同營造和諧有秩序的良好校園學習環境。

貳、競賽方式：

- 一、以班級為單位，區分年級評定成績實施競賽。
- 二、每日上傳評分表至各年級導師 LINE 群組，每周以電子郵件寄發導師電子信箱。以學期為單位，並以 google 試算表呈現，每日更新以利使各位導師便利檢視。

參、評分項目：

- 一、集合秩序（全校性之集會、升旗朝會、各項典禮演講等）。
- 二、午休秩序（各班中午午休時段 12:35-13:00 之秩序狀況）。
- 三、課間秩序（如課堂玩手機狀況、上課鐘聲結束後，仍然於球場打球、運動者、於超商逗留者或無正當理由未進入教室者）。
- 四、點名單及學生出缺席管理系統登錄情形（風紀股長）。
- 五、放學後未申請留校核准，並於教室、教學區逗留者。
- 六、其它有違秩序範疇，遭教官室查獲者（如隨意吊晒衣物於教室外，有礙觀瞻者…等）。
- 七、未確實執行點名單及學生出缺席管理系統登錄情形。

肆、評分人員：

主任、教官室同仁、校安人員、糾察隊同學。

伍、評分標準與方法：

- 一、班級秩序競賽成績，以 90 分為基本分數，並依照評分項目之標準分別予以加減分數。
- 二、集合秩序評分：
其它全校性之集會、各項典禮演講等（自集合律定時間至該集會結束時）。
- 三、午休評分：自 1235~1300 時。
- 四、當日秩序成績總分加扣分項目評分標準：
(一) 集合秩序（全校性之集會、各項典禮演講等）：
 - 1、加分項目：

1. 集合迅速且靜肅、隊伍整齊（每次加 5 分）。

2. 集合時無人講話聊天（每次加 5 分）。

2、 扣分項目（每人扣 1 分）：

未準時進場、集合時講話聊天、集合時排隊散慢、不整齊，打瞌睡、玩手機（每人扣 1 分）。

（二） 午休：

1、 加分項目：

全班準時入座，安靜午休（午休：以坐於原位，安靜不干擾他人為原則；趴睡、坐睡、閉目靜坐、看書、寫作業等均可，每次/天加 5 分）。

2、 扣分項目（每人扣 1 分）：

講話聊天、隨意走動、從事其它活動、於洗手台清洗個人碗筷（糾察需詢問及確定該員為幾班的，及清洗之餐具是否為個人的，以避免扣錯分數）或其他雜事、玩手機（可戴耳機聽音樂，但不可顯示手機螢幕）（每人扣 1 分）；安靜看書、寫作業不予扣分。

（三） 課間秩序：

上課期間遭巡堂師長登記玩手機狀況，每人扣 1 分；上課鐘聲結束後，仍於球場打球、運動者、逗留於便利商店或無正當理由未及時進入教室者，每人扣 1 分。

（四） 風紀股長未確實於點名單上登記缺曠（遲到），每次扣 1 分，若未按時繳交，每延宕一天扣 1 分，另未確實於第一節下課結束前，至學生出缺席管理系統登錄缺曠（遲到），每次扣 1 分。

（五） 放學後未申請留校核准，於教室、教學區逗留者，每人扣 0.5 分。

（六） 其它有違秩序範疇，遭教官室查獲者（如隨意吊晒衣物於教室外，有礙觀瞻者…等，每件扣 1 分）。

五、各年級均排定糾察隊實施評分，要求評分力求公允，如經查覺徇私或不盡責，另依校規懲處。

六、教官室同仁得於每週結束前，依當週巡查、各項集合…等，所見秩序狀況，實施綜合評估，給予班級 1~2 分加扣分。

七、如遇校運會、園遊會…等全校性重要活動前，導師於午休時間，於班級內、走廊上與同學共同討論相關事務、執行各項準備工作時，於「講話聊天、隨意走動、從事其它活動」等項次上，不予扣分（另班級若因某些特殊活動、比賽、演出、展覽，需要共同討論、人員演練、分組練習、道具製作…等情形，而班級導師已事前告知教官室相關資訊時，不予扣分）。

陸、 成績結算：

一、班級學期總成績由生輔組統計，經會辦年級級導師，並陳核校長核定後公佈。

二、段考期間不實施評比。

三、學期總成績於學期結束前 2 週結算，成績以每週分數總平均予以評定。

柒、 獎懲：

一、每學期期末結算各年級環境整潔實施總成績，各年級榮獲第 1 名班級全班學生予以小功 1 次獎勵，榮獲第 2 名班級全班學生予以嘉獎 2 次獎勵，榮獲第 3 名班級全班學生予以嘉獎 1 次獎勵。(表現不良紀錄同學不予獎勵)

二、期末總成績各年級倒數 1、2、3 名之班級，於寒、暑假分別排定返校愛校打掃服務，最後 1 名之班級實施 2 次，倒數第 2 名實施 1 次，倒數第 3 名實施 1 次；唯鑑於各班級仍有部份同學於學期中，均配合各項秩序要求，表現優異之同學，基此，班導師可提供 10 員之同學名單至教官室，渠等將免除寒、暑假各次的返校打掃。

三、寒、暑假返校補救打掃須知：

打掃時間為兩班次上午 9:00~12:00 與下午 13:00~16:00，同學需穿著校服，遲到的同學超過十分鐘內即不准參與打掃，請同學另填返校打掃日期，未更改日期、未請假者，當日視同未返校打掃，記警告 2 支，請假者需於寒暑假結束前其他時間補打掃，否則一樣視同未返校打掃，記警告 2 支。

捌、 其他：

本實施辦法於導師會議及校務會議討論通過後，陳校長公布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南崙高中109學年度第1學期 週『生活榮譽秩序競賽』評分項目表														日期： / 午休評分糾察簽名： / 區域：F棟-教學大樓													
項次	加分項目 (以班級為單位)	扣分項目 (每人每次扣0.2分)	加扣分	214	114	113	213	313	314	206	207	208	209	210	205	110	109	108	107	106	105	104	103	102			
一、自主學習	0740~0800自主學習.....	講話聊天	不列入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自主學習不列入加扣分，如教官、糾察發現有右述情形，以糾正方式為之	在外遊蕩或嬉戲 逗留於便利商店	不列入 不列入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二、朝會等集合	集合迅速且靜肅、隊伍整齊 (班級加2分)	未準時進場	+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集合時無人講話聊天 (班級加2分)	集合時講話聊天 集合時排隊散漫、不整齊、打瞌睡、玩手机	- +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三、午休	全班準時入座，安靜午休 (午休：以坐於原位，安靜不干擾他人為原則；臥睡、坐睡、閉目靜坐、看書、寫作作業等均可)；班級加2分	講話聊天 隨意走動、從事其它活動 於洗手台清洗個人頭飾或其他雜事(請糾察詢問確認班級&是否為個人餐具，以避免扣離分數)	+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講話	玩手机(可戴耳機聽音樂，不可顯示手機螢幕)；如4-5同學玩手机，就記4-5，依此類推	-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第二、三項次『評分分數~換算與加總』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四、其它(主任、教官評分)	風紀股長未於0910時前完成班級出席管理系統登錄 每次扣1分		-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上課鐘聲結束後、打掃時間，仍於球場打球、運動者、逗留在於超商或無正當理由未及時進入教室者，每人每次扣0.2分 秘書、學務、總務、輔導、圖書館等主任與主教等師長，於巡迴時登記玩手机狀況，每人每次扣1分 其它有違秩序範疇，遭教官室查獲者(如隨意吊曬衣物於教室外，有礙觀瞻者....等，每件每次扣0.2分) 放學後未申請留校核准，於教室、教學區逗留者，每人每次扣0.5分 教官室同仁得於每週結束前，依當週巡查、各項集合...等，所見秩序狀況，實施綜合評估，給予班級1~2分加扣分		- - - - +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第四項次『評分分數~換算與加總』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如遇校運會、團體會...等全校性重要活動前，導師於午休等時間，於班級內，走廊上與同學共同討論相關事務、執行各項準備工作時，於「講話聊天、隨意走動、從事其它活動」等項次上，不予扣分(另班級若因某些特殊活動、比賽、演出、展覽，需要共同討論、人員演練、分組練習、道具製作...等情形，而班級導師已事前告知教官室相關實況時，不予扣分)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★如週校運會、園遊會...等全校性重要活動前，導師於午休等時間，於班級內，走廊上與同學共同討論相關事務、執行各項準備工作時，於「講話聊天、隨意走動、從事其它活動」等項次上，不予扣分(另班級若因某些特殊活動、比賽、演出、展覽，需要共同討論、人員演練、分組練習、道具製作...等情形，而班級導師已事前告知教官室相關資訊時，不予扣分)。

南崙高中109學年度第1學期 週『生活策略課程競賽』評分項目表										區域：E棟-科學藝術人文、B棟-行政大樓									
日期：										午休評分糾察簽名：									
項次										班級									
加分項目 (以班級為單位)										扣分項目 (每人每次扣0.2分)									
0740~0800自主學習										講話聊天									
自主學習不列入扣加分，如教官、糾察發現有上述情形，以糾正方式為之										在外遊蕩或嬉戲									
集合迅速目靜肅、隊伍整齊										逗留於便利商店									
集合迅速目靜肅、隊伍整齊										未準時進場									
集合時無人講話聊天										集合時講話聊天									
集合時無人講話聊天										集合時排隊散漫、不整齊									
全場進時入座，安靜午休										講話聊天									
(午休；以坐於原位；安靜、不干擾他人為原則；臥睡、寫字、靜坐、看書、寫作業等均可)；班級加2分										隨意走動、從事其它活動									
講話										於洗手台清洗個人髒物或其他確事(請糾察詢問確認班級及是否為個人餐具，以避免扣錯分數)									
1-1 2-1 3-1 4-1 5-1 6-1 7-1										玩手机(可戴耳機聽音樂，不可顯示手機螢幕)；如4-5同學玩手机，就記4-5，依此類推									
1-2 2-2 3-2 4-2 5-2 6-2 7-2																			
1-3 2-3 3-3 4-3 5-3 6-3 7-3																			
1-4 2-4 3-4 4-4 5-4 6-4 7-4																			
1-5 2-5 3-5 4-5 5-5 6-5 7-5																			
1-6 2-6 3-6 4-6 5-6 6-6 7-6																			
1-7 2-7 3-7 4-7 5-7 6-7 7-7																			
第二、三項次『評分分數~換算與加總』																			
風紀股長未於0910時前完成班級出席管理系統登錄										講話聊天									
每次扣1分										在外遊蕩或嬉戲									
上課鐘聲結束後、打掃時間，仍於球場打球、運動者、逗留於超商或無正當理由未及時進入教室者，每人每次扣0.2分										逗留於便利商店									
秘書、教務、學務、總務、輔導、圖書館等主任與主教等師長，於巡迴時登記玩手机狀況，每人每次扣1分										未準時進場									
其它有違秩序觀瞻、遭教官至查獲者(如隨意吊曬衣物於教室外、有礙觀瞻者...等，每件每次扣0.2分)										集合時講話聊天									
放學後未申請留校核准，於教室、教學區逗留者，每人每次扣0.5分										集合時排隊散漫、不整齊									
教官室同仁得於每週結束前，依當週巡查、各項集合...等，所見秩序狀況，實施綜合評估，給予班級1~2分扣加分										講話聊天									
第四項次『評分分數~換算與加總』																			

★如遇校運會、園遊會...等全校性重要活動前，導師於午休等時間，於班級內，走動上與同學共同討論相關事務、執行各項準備工作時，於「講話聊天、隨意走動、從事其它活動」等項次上，不予扣分(另班級若因某些特殊活動、比賽、演出、展覽，需要共同討論、人員演練、分組練習、道具製作...等情形，而班級導師已事前告知教官至相關資訊時，不予扣分)。